

洛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以民生需求为导向，抓实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流程、优化渠道，保障群众知情权与监督权，工作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聚焦民生领域，围绕人社业务重点工作，持续深入推进人社领域信息公开，加大人社政策公开力度，优化公开目录，确保群众及时获取权威人社信息。全年通过“洛宁人社”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政策宣传信息 67 条；在“洛宁就业”微信公众号开辟求职招聘专栏，全年发布招聘信息 480 条，提供 2.5 万余个就业岗位，切实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1 项，已按要求办理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结合人事调整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专人定期自查公开内容，保障信息准确合规，推动工作规范落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无专用公开平台，主依托洛宁县政府网站公开政务信息，日常资讯通过两大微信公众号推送，构建“官网+公众号”联动渠道，方便群众查询。

（五）监督保障：落实内设机构及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联系人制度，多次组织专题研讨，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筑牢工作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678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问题：公开内容精准度不足，针对不同群体的个性化政策推送有待加强，宣传形式创新性不够，新媒体平台互动性较弱，公众参与积极性有待提升。

改进：常态化开展专项自查，梳理信息台账，及时补全滞后内容，严格落实应公开尽公开；丰富宣传形式，新增图解、案例解读等内容，结合线下社保服务、招聘会同步宣传，提升公众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